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之补充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 46 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根据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及相关要求，公司组织中介机构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资料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0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意见的回复公告》等文件。

2018 年 10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二次反馈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该反馈意见所涉及事项进行了逐项核查和落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0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告》等文件。

根据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相关财务数据时效性的要求，本次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基准日为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审阅报告》（天职业字 2018[20117]号）。公司根据上述报告对本次重组的交易报告书等文件进行了修订，将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情况的影响进行了更新。现就本次修订情况说明如下：

1、修订了交易报告书“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十一、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中关于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即期回报的影响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2、修订了交易报告书“第三节 本次交易概况/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中关于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3、修订了交易报告书“第七节 发行股份情况/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五）本次发行前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中关于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情况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4、修订了交易报告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关于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分析；更新了“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影响的分析”中交易前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偿债能力等情况，以及“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影响的分析”中关于交易前后上市公司财务指标变化情况的分析；

5、更新了交易报告书“第十二节 财务会计信息/二、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财务数据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6、修订了交易报告书“第十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中关于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

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5 日